公司代码:688393　　公司简称:安必平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安必平	68839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幸伦	杜坤
电话	020-32210051	020-32299997-8118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电子信箱	zqswb@gzlbp.com	dukun@gzlb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56,917,557.98	1,365,683,854.03	-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6,194,578.13	1,204,002,680.42	1.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2,525,206.00	212,376,439.30	1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05,636.06	50,880,437.99	-3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05,039.55	44,264,388.22	-2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5,274.07	23,723,120.73	-49.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4.29	减少1.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5	-30.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5	-30.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90	7.17	增加5.73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蔡向挺	境内自然人	21.23	19,817,000	19,817,000	19,817,000	无	0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3.88	12,951,400	12,951,400	12,951,400	无	0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8	6,140,523	0	0	无	0
广州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43	5,998,500	0	0	无	0
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	3,486,000	0	0	无	0
逍远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厦门运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0	2,803,533	0	0	无	0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0	2,610,300	0	0	无	0
刘必兰	境内自然人	1.99	1,860,000	0	0	无	0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5	1,820,679	0	0	无	0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3	1,331,87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蔡向挺先生为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9.64%的合伙份额;2.广州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余江县嘉明企业管理中心的出资人汪友明系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唯一股东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的原董事长何蕴韶(任期至2022年5月)的妹夫,广州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鹰潭市余江区嘉琴企业管理中心的出资人何晓琴系何蕴韶的妹妹;3.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2-03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8月25日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四)审议同意《关于增加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增加公司2022年度部分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五)审议同意《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六)审议同意《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求,遵循了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2-032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9号),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0.56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327.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332.49万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63,994.5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14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552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27,143,099.56元,其中2022年1-6月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75,268,329.16元。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50,065,653.00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余额为153,395,653.00元,购买定期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余额96,670,000.00元。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250,065,653.00元,其中存储于5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53,395,653.00元,购买定期存款产品及理财产品余额96,670,000.00元。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平架支行	3602090729200396078	134,088,993.46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9550880218297800265	172,459.35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4050147090109327401	16,686,529.24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120907471810402	2,426,297.71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667873537223	21,373.24
合计			153,395,653.00

2.截止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学城支行	粤AB10005422	定期存款	3,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1016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1016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2021年第4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1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2021年第4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2021年第44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 2022年第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2,79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 2022年第2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2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 2022年第5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34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2022年第1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420,000.00
合计			96,670,000.00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2,714.31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21.6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5768号)。

公司已于2020年度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9,667.00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元)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工商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粤AB10005422	定期存款	3,000,000.00	2021年7月14日	2022年7月14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1016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00.00	2021年7月16日	2022年7月14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2021年第4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100,000.00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12月8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2021年第4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29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2021年第44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29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 2022年第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2,790,000.00	2022年1月11日	2023年1月9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 2022年第2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20,000.00	2022年1月13日	2023年1月11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悠佰定制款 2022年第5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340,000.00	2022年2月18日	2023年2月16日	否
国泰君安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2年第1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420,000.00	2022年4月14日	2022年10月12日	否
合计			96,67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2020年11月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附表1: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994.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26.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614.3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29,515.00	29,515.00	29,515.00	4,975.77	25,680.27	-3,834.73	87.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无	7,872.00	7,872.00	7,872.00	2,551.06	7,034.04	-837.96	89.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7,900.00	7,900.00	7,900.00	0.00	7,9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不适用	18,707.55	18,707.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3,994.55	63,994.55	45,287.00	7,526.83	40,614.31	-4,672.6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296.5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5.13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21.6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7,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募集资金总额”指已扣除承销费、发行费后的净额。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2-033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8月25日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理财产品品种的选择

本次公司现金管理使用自有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使用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以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2-034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或“公司”)拟将所持控股子公司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必平”)29%的股权、10%的股权以1.00元人民币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必平三号”)、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必平四号”);

●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思健行”)。安思健行控股股东、执行董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蔡向挺先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建立公司与核心人员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效激励机制,保持核心人员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公司拟将所持上海安必平29%的股权、10%的股权以1.00元人民币的价格分别转让给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安必平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必平三号和安必平四号是未来拟用于对公司及上海安必平的核心团队实施股权激励的平台。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安思健行。安思健行控股股东、执行董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蔡向挺先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且未超过3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的生效,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的时间为准。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安思健行控股股东、执行董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蔡向挺先生。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安思健行。故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安思健行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情况说明

1、安必平三号

(1)企业名称: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9J7BXF

(3)企业性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22年1月7日

(6)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2栋A座907房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8)合伙人结构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89.10	99%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蔡向挺	0.90	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0.00	100%	/

2、安必平四号

(1)企业名称: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9C3H9P

(3)企业性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22年1月7日

(6)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2栋A座907房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8)合伙人结构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297.00	99%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蔡向挺	3.00	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	100%	/

3、安思健行

(1)企业名称: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9CCB2W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控股股东、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蔡向挺

(5)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2年1月4日

(7)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2栋A座909房

(8)经营范围: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9)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蔡向挺	80.00	80%
2	蔡幸伦	20.00	20%
合计		100.00	100%

因上述关联方成立时间均不足一年,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企业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BR6Q611J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彭之磊

5、成立日期:2022年6月29日

6、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康沈路2868号3幢1层B135室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物临床试验服务;检验检测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	0	90%
2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0	10%
合计		1,000	0	100%

9、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基于对伴随诊断业务的发展布局,公司与上海百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上海安必平。上海百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拥有单细胞抗体开发、噬菌体库抗体开发、羊驼及鲨鱼纳米抗体开发、抗体工程改造等技术平台。因此依托双方强大的研发能力、专业的产品注册报证能力、以及成熟的销售网络和区域共建渠道,上海安必平致力于为行业带来稳定可靠的伴随诊断产品和肿瘤早筛产品。未来拟实现伴随诊断、药企服务的完整解决方案,向肿瘤精准诊断及肿瘤早期检测的方向发展。本次投资充分发挥各方优势,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整体盈利水平。

(二)因上海安必平成立时间较短,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三)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情况:其他原股东均同意股权转让并放弃该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四)本次股权转让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股权结构		转让后股权结构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	90%	510	51%
上海百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	100	10%
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90	29%
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00	10%
合计	1000	100%	1000	100%

(五)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上海安必平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业务,未实缴注册资本,因此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为1元人民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体

转让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人1: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让人2: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股权转让价格

安必平将原认缴出资290.00万元(占标的企业注册资本的29.00%)转让给安必平三号,转让金1.00元;

安必平将原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标的企业注册资本的10.00%)转让给安必平四号,转让金1.00元;

(三)其他主要条款

安必平保证所转让给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的股权是安必平在上海安必平合法拥有的股权,安必平拥有完全的处分权。安必平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安必平承担。

安必平转让其股权后,其在上海安必平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享有与承担。

安必平三号、安必平四号承认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交易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上海安必平注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经各方签字后生效。